证券代码:001201 证券简称:东瑞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2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5月2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基本情况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审字(2021)第440A000146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2020年实现净利润681,286,429.18元,公司2020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81,286,429.18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274,955,193.65元,按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20,510,436.19元,扣除2020年已向股东分配利润50,000,000.00元,2020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885,731,186.64元。因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均系公司子公司,不存在少数股东权益,可供分配的利润国为885,731,186.64元。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资本公积金金额为173,867,297.00元,其中股本溢价11,347,700.00元。

基于公司当前稳定的经营情况以及良好的发展前景,为积极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增加股本后的总股本12,667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进行利润分配。该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定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有利于股东分享公司经营发展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三、其他说明

1、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是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发展预期,并考虑广大投资者回报而拟定,资本公积足以实施本次转增方案。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和长远发展。

2、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切实履行保密义务,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3、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预计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将相应摊薄。

4、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1201 证券简称:东瑞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3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5月2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对《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009号)核准,公司已公开发行股票3,167万股,募集资金净额为1,810,470,300元,其中计入股本31,670,000元,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778,800,30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1年4月20日出具《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1)第440C000190号)。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9,500万元变更为12,667万元,公司股份总数由9,500万股变更为12,667万股。

公司拟以截至2021年4月20日的总股本12,667万股为基数进行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资本公积转增4股。截至2021年5月21日,公司总股本12,667万股,本次转股后,公司注册资本由12,667万元变更为17,733.80万元,公司股份总数由12,667万股变更为17,733.80万股。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修订前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500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7,733.80万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9,500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7,733.80万股,均为普通股。

三、其他说明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本次修订《公司章程》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1201 证券简称:东瑞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1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变更概述

(一)变更介绍

1、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变更前公司采用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2、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于2018年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变更原因

2018年12月,财政部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为“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公司根据财政部文件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5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5月21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监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照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部分会计政策进行变更,使公司的会计政策符合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部分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因此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新租赁准则完善了租赁的定义,增加了租赁识别、分拆、合并等内容;取消承租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的分类,要求对所有租赁(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改进承租人后续计量,增加选择租重估和租赁变更情形下的会计处理;丰富出租人披露内容。其他租赁模式下的会计处理无重大变化。

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实施新租赁准则,根据新旧准则转换的衔接规定,公司根据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期初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进行的变更,不影响公司2020年度股东权益、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不涉及以前年度追溯调整,不涉及公司业务范围的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1201 证券简称:东瑞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6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5月2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

基于上述原因,公司决定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由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年度审计工作量及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成立日期: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前身是成立于1981年的北京会计师事务所,2011年12月22日经北京市财政局批准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2012年更名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执业证书颁发单位及序号:北京市财政局,NO0014469

截至2020年末,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超过五千人,其中合伙人202名,注册会计师1,267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400人。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2019年度业务收入为19.90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14.89亿元,证券业务收入3.1亿元,2019年度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服务的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94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收费总额2.58亿元;2019年年审挂牌公司审计收费3,727.84万元。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4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19年末职业风险基金649.22万元。

致同所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自2018年以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4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1次;13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5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关文源,200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3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5份。

签字注册会计师:童修,注册会计师,2016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未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童登书,1992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87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份。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20份。

3、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了解,并就其专业资质、业务能力、独立性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进行了核查。经核查,一致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服务的资质要求,能够较好地胜任工作,同意向董事会提议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情况

公司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和审计要求,且综合考虑了相关审计机构的审计质量、服务水平及收费情况。该所符合《证券法》规定的审计资质,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与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此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不会损害全体股东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公司2021年度聘请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的资格,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独立地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要求。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1年5月21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1201 证券简称:东瑞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0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分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2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分公司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在河源市东源县设立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漳溪分公司,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分公司的设立登记事宜。

本次设立分公司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设立分公司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设立分公司的基本情况

1、名称: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漳溪分公司

2、地址:东源县仙塘镇蝴蝶岭工业城01-11地块(仅限办公)

3、负责人:袁炜阳

4、经营范围:生猪养殖、销售(等建,取得动物防疫合格证后方可生产经营)

上述拟设立分公司的基本情况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二、设立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1、设立分公司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设立分公司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更好地优化公司的业务板块划分,提高公司产品和服务品质,为客户提供更加优质的产品和服务。本次设立分公司不会对公司的经营及财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设立分公司存在的风险

本次设立分公司事宜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按规定程序办理工商登记手续,不存在法律、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风险。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该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1201 证券简称:东瑞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9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增资事项概述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5月2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东源东瑞农牧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源东瑞”)增资人民币29,000万元,增资完成后,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1,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30,000万元,公司仍持有其100%的股权;对全资子公司连平东瑞农牧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连平东瑞”)增资人民币7,000万元,增资完成后,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3,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10,000万元,公司仍持有其100%的股权;对全资子公司紫金东瑞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金农业”)增资人民币3,000万元,增资完成后,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2,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5,000万元,公司仍持有其100%的股权。以上增资拟于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主要用于上述子公司生产设施和办公设施建设以及支持其营运资金需要。本次增资将按相关规定分批投入,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增资相关具体手续。

本次增资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增资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本次增资的具体事宜。

二、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东源东瑞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东源东瑞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0年04月01日			
法定代表人	蒋荣彪			
注册资本	1,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0.00万元			
住所	东源县船塘镇群丰村民委员会办公楼一楼106房			
股东构成	发行人持有100.00%股权			
经营范围	生猪养殖(等建,取得动物防疫合格证后方可生产经营);花木、果蔬种植。(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致同会计师审计的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0年度/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度/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度/2018年12月31日
	总资产(万元)	1,825.29	–	–
	净资产(万元)	735.29	–	–
	营业收入(万元)	–	–	–
	净利润(万元)	-264.71	–	–

(二)连平东瑞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连平东瑞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5年9月23日			
法定代表人	曾东强			
注册资本	3,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3,000.00万元			
住所	连平县三角镇塘背村大凹岭3号			
股东构成	发行人持有100.00%股权			
经营范围	生猪养殖、销售;销售:饲料、有机肥料、发酵猪粪;收购农副产品;杜长大商品代仔猪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产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致同会计师审计的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0年度/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度/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度/2018年12月31日
	总资产(万元)	31,568.85	8,761.43	5,671.03
	净资产(万元)	9,900.34	6,381.48	4,882.90
	营业收入(万元)	12,643.02	7,343.30	5,000.34
	净利润(万元)	3,518.86	1,489.72	-27.09

(三)紫金东瑞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紫金东瑞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9年12月4日			
法定代表人	张惠文			
注册资本	2,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2,000.00万元			
住所	紫金县九和镇富竹村黄金坑			
股东构成	发行人持有100.00%股权			
经营范围	生猪养殖、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致同会计师审计的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0年度/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度/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度/2018年12月31日
	总资产(万元)	5,237.94	1,970.11	–
	净资产(万元)	1,346.89	1,970.11	–
	营业收入(万元)	–	–	–
	净利润(万元)	-623.22	-29.89	–

三、本次增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及存在风险

公司本次对东源东瑞、连平东瑞、紫金农业进行增资,是基于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战略,进一步增加生产设施和办公设施建设以及支持其营运资金需要,扩大业务规模及提升竞争力,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本次增资完成后,东源东瑞、连平东瑞、紫金农业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未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动,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持续加强对东源东瑞、连平东瑞、紫金农业的资金管理和对外投资风险的管理,通过专业化的运作和管理等方式积极防范和降低相关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1201 证券简称:东瑞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8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5月2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21年5月21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44,644.53万元。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009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167万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2,007,244,600.00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96,774,300.00元(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810,470,300.00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验证,并于2021年4月20日出具了致同验字(2021)第440A000190号《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按规定与专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拟投入以下6个项目,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紫金东瑞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富竹生态养殖项目	53,000.00	53,000.00
2	连平东瑞农牧发展有限公司传统养殖改高床养殖节能减排增效项目	22,500.00	19,138.59
3	和平东瑞农牧发展有限公司高床生态养殖项目	20,000.00	20,000.00
4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致富猪场改扩建(灯塔种猪场迁改)项目	6,400.00	6,400.00
5	河源市瑞昌饲料有限公司扩产建设项目	2,508.44	2,508.44
6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80,000.00	80,000.00
	合计	184,408.44	181,047.03

在本次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根据上述项目进度情况,以自有资金先行支付项目款项;在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自有资金投入。

如本次募集资金不能满足拟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

三、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为了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已使用自有资金进行了前期投入。截至2021年5月2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43,962.75万元;另外,公司已使用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含增值税)为681.78万元。

(一)公司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拟置换金额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万元)	拟置换金额(万元)
1	紫金东瑞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富竹生态养殖项目	53,000.00	10,097.14	10,097.14
2	连平东瑞农牧发展有限公司传统养殖改高床养殖节能减排增效项目	19,138.59	17,828.06	17,828.06
3	和平东瑞农牧发展有限公司高床生态养殖项目	20,000.00	14,069.84	14,069.84
4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致富猪场改扩建(灯塔种猪场迁改)项目	6,400.00	167.40	167.40
5	河源市瑞昌饲料有限公司扩产建设项目	2,508.44	1,800.32	1,800.32
	合计	101,047.03	43,962.75	43,962.75

(二)公司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及置换金额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发行费用(万元)	以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万元)	拟置换金额(万元)
1	承销及保荐费用	15,848.65	106.00	106.00
2	审计及验资费用	1,980.00	403.00	403.00
3	律师费用	1,300.00	100.00	100.00
4	信息披露费用	471.00	0.00	0.00
5	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	77.78	72.78	72.78
	合计	19,677.43	681.78	681.78

四、本次置换事项履行的决策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即使用募集资金44,644.53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43,962.75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681.78万元。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即使用募集资金44,644.53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43,962.75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681.78万元。并发表意见如下: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相关事宜,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

为顺利推进募集资金投向项目的实施,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前,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公司发展需要,现在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定审批程序,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公司使用44,644.53万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四)会计师事务所鉴证结论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致同专字(2021)第440A011068号《关于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21年5月21日的《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截至2021年5月21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致同专字(2021)第440A011068号《关于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履行了必要的程序,该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一致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4、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5、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1201 证券简称:东瑞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6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21年5月21日上午9:00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会议资料已于2021年5月6日通过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有效表决票数为9票。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及相关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袁建康先生主持。

一、会议议案:

(一)审议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设立分公司的议案;

(四)审议关于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五)审议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六)审议关于制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七)审议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八)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九)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十)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十一)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十二)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十三)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十四)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十五)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十六)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度重大投资项目计划的议案;

(十七)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十八)审议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十九)审议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会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的董事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

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2021年5月21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经济参考报》披露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须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内容详见2021年5月21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经济参考报》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须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关于设立分公司的议案;

内容详见2021年5月21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经济参考报》披露的《关于设立分公司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须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关于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内容详见2021年5月21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2021年5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内容详见2021年5月21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2021年5月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关于制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内容详见2021年5月21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2021年5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须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审议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内容详见2021年5月21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内部审计制度(2021年5月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须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审议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2021年5月21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经济参考报》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须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九)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总经理袁建康先生向全体董事汇报了《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全体董事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反映了2020年度公司的整体运营情况,管理层有效地执行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公司整体运营状况良好。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须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内容详见2021年5月21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须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一)审议关于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内容详见2021年5月21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须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二)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